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山街道办事处

东山街道 2022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区财政局：

根据《关于开展 2023 年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开财[2023]291 号）有关要求，我街道列入项目资金自评范围的项目共有 3 个，分别是“计生专干经费”、“镇街转业士官安置费”、“体制补助经费”。

“计生专干经费”年初预算 108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 95.7 万元，全部用于发放 13 名计生专干工资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镇街转业士官安置费”年初预算 132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 131.12 万元，全部用于发放 6 名转业士官工资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体制补助经费”年初预算 339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 330.44 万元，其中用于发放 32 名合同制人员、19 名遗属、12 名集体退休人员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遗属补贴、集体退休工资支出共计 220 万元，其余 110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 106 名编外合同制人员办公经费、完成区管委会和上级各主管部门分配的工作任务，如武装、禁毒、双反、土地管理、综合执法、综治维稳和三防等工作，维持街道正常运转。

根据《通知》要求，项目资金自评范围不含人员类项目、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财力补助类项目。我街道上述列

入项目资金自评范围的 3 个项目属于人员类项目和运转类项目，
此次不单独进行项目资金自评。

特此说明。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山街道办事处

2023年4月24日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2 年度

评价单位：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26 日



根据《关于开展 2023 年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开财[2023]291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2 年度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山街道办事处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 单位情况。本单位属行政单位，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2. 机构设置情况。本单位机构设置是根据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党政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山街道工作委员会、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山街道办事处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定》的通知（湛开办[2020]75 号）的有关规定设立 10 个党政机构：（一）党政综合办公室（挂人大办公室牌子）、（二）党建工作办公室（组织人事办公室）、（三）纪检监察办公室、（四）公共服务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五）综合治理办公室（司法所）、（六）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七）经济发展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八）规划建设办公室、（九）应急管理办公室、（十）农业农村办公室。

3. 人员情况。东山街道党工委、街道办事处机关行政编制 49 名，政法专项编制 3 名，用于行政执法工作的编制 7 名。街道领导班子职数按有关规定确定。综合性办事机构设正股级领导职

数 9 名（其中纪检监察办公室主任 1 名，由 1 名纪工委副书记兼任），副股级领导职数 9 名。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设主任（队长）1 名，副科级，副主任（副队长）1 名，正股级。2022 年年末，实有行政在职人员（含工勤）60 名，事业在职人员 9 人，退休人员 30 人。以及其他各合同制人员 106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总体工作。

2022 年，我街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区党委、管委会中心工作，踔厉奋发，笃行不怠，攻坚克难，奋发有为，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街道高质量发展。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加快乡村振兴步伐，加强精细化治理，统筹安全和发展，推动重点项目攻坚建设，强化综合治理，聚力推动平安东山建设。

2. 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把党的政治建设作为根本性建设，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积极开展为群众办实事做好事活动，不断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效。

二是加快乡村振兴步伐，奋力谱写农村发展新篇章。一是聚力奋战返贫监测，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扎实落实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建设美丽幸福新农村，打造乡村振兴示范点，扎实推进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工作，扎实落实环保督查整改工作，抓好乡村振兴

专项债工作，抓好“三资”管理工作，抓紧抓细巡察整改工作，健全村务监督体系。

三是加强精细化治理，助力城乡基础设施扩容提质。狠抓巩固创文工作，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加强控违力度，规范有序城镇农村规划建设。加强建设用地管理，做好用地审批。

四是统筹安全和发展，推动重点项目攻坚建设。坚守安全发展底线。开展重点项目征地拆迁工作。

五是强化综合治理，聚力推动平安东山建设。做好党的二十大期间信访维稳安保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开展拆解“三无”船舶专项行动，有力的打击了海上非法捕捞行为。抓好信访维稳和化解矛盾纠纷工作。加强反走私工作力度，抓好禁毒工作，抓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控工作，加强社区矫正工作。

六是坚持人民至上，致力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指数。抓好疫情防控与疫苗接种工作。坚持心系群众，认真落实民生实事。树牢为民情怀，抓实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七是加强自身建设，着力提升施政履职能力。加强依法行政。树立良好用人导向。加强廉洁建设。强化村务监督。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宣传和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
2.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负责辖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廉政建设以及党员教育工作。
3. 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开展民生保障工作。
4.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

5.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6. 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指导基层自治,发挥村(社区)党组织在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
7. 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推进基层民主建设。
8.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派驻街道单位的干部。
9. 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工。作。
10. 按照职责权限做好辖区内规划、建设、改造和管理工。作。
11.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脱贫攻坚,巩固脱贫成果。
12. 做好人大、群团、国防教育、国防动员、兵役和民兵等工作。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预算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收入总预算3,184.7万元,比上年度增加1,044.03万元,增长32.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934.6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50.1万元。支出预算3184.7万元,比上年增加1,044.03万元,增32.8%,其中基本支出2112.37万元,项目支出1072.34万元。

2. 决算情况。

2022年,本单位决算总收入4759.2万元,超预算收入49.4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4520.93万元,占比94.99%;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收入为238.27万元,占比5.01%。上年决算总收入为4702.47万元,同比增加1.2%,原因是因机构改革,我街道承接了国土规划、司法所、财政所、工商

所、畜牧站等机构人员，我单位在编人数增加，相应的职能下划到我街道，工作经费相应增加。同时因实际防疫、征地、乡村振兴环境卫生整治等实际业务发生，收入相应增加。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长：吴才劲（党工委副书记），副组长：徐晓聪（党政办公室主任），组员：沈婷婷（会计）、王传杰（出纳）。组长负责统筹工作，副组长负责落实和协调工作，组员负责具体绩效评价工作并整理相关资料。

（二）自评工作过程。本单位根据《通知》有关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要求，结合单位工作职能和年度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对照评价项目，夯实本单位绩效管理的各个环节，认真开展自评自查，按时保质完成绩效自评工作，确保自评结果准确、客观、规范。在自评中查找问题，分析原因，及时纠正，夯实下一步的工作基础。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本单位按时按质完成了绩效自评工作，按时报送自评材料。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本单位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较好，自评分数为

96.6分，评价等级为优。从整体支出情况来看，我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安排支出，无预算无资金不支出，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在支出过程中，严格遵守《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准则》和我单位财务管理、政府采购、资产管理、三重一大等内部控制制度。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按照区财政局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和“公用经费”支出，三公经费逐年下降，本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对照《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项分析各指标完成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预算编制合理、规范、准确。符合区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绩效目标根据单位实际情况设置，比较科学。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管委会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支出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2. 预算执行情况。

本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政府采购、资产管理、三重一大等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资金管理、费用支出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会计核算合规，不存在虚列支出、超标准开支、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本单位2022年预算批复收入、支出为3,184.7万元，因乡村振兴建设和疫情防控支出增加，决算收入、支出为4,759.2万元，超预算收入49.43%。2022年末无结转结余资金，国库支付

结转结余存量资金为 0。本单位本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效率很高，重点项目均按时按质完成。

3. 预算监督情况。

本单位按照规定按时完成预决算信息公开，按照要求开展绩效目标自评工作，按照规定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按时提交自评材料，自评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符合要求。

4. 预算使用效益。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2 年，本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区党委、管委会中心工作，踔厉奋发，笃行不怠，攻坚克难，奋发有为，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街道高质量发展。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加快乡村振兴步伐，加强精细化治理，统筹安全和发展，推动重点项目攻坚建设，强化综合治理，聚力推动平安东山建设。

本单位本年度财政预算收入为 3184.7 万元，本年度财政实际拨款收入为 4759.2 万元，超预算收入 49.4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4520.93 万元，占比 94.99%；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收入为 238.27 万元，占比 5.01%。本年度财政预算支出为 3184.7 万元，本年度财政实际拨款支出为 4759.2 万元，上年支出为 4702.47 万元，同比增加 1.2%，原因为因本年度疫情防控、乡村振兴环境卫生整治、创文工作需要，我单位本期开支较上期多。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为 20.5 万元，其中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7.5 万元，公务接待费 3 万元，上年无三公经费预算。本年度三

公经费实际支出 14.74 万元，其中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4.72 万元，公务接待 0.02 万元。

(2) 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一是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召开党工委中心组学习 12 次，开展第一议题学习 12 次，召开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开展各类学习培训 39 次，培训党员 1400 多人次。把党的政治建设作为根本性建设，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积极开展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活动，不断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效。

二是加快乡村振兴步伐，奋力谱写农村发展新篇章。聚力奋战返贫监测，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共有 6 户 21 人。扎实落实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组织开展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行动 215 次，共发动党员干部 3500 人次，钩机 57 台，清理垃圾 283 车 1250 吨，共拆除 360 间乱搭乱建棚屋，拆除危房 221 间，村容村貌显著提升，建设美丽幸福新农村。打造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四小园”共 505 处（其中 227 处小菜园、208 处小果园、56 处小花园、14 处小公园）。扎实推进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工作，完成复耕复种面积 640.59 亩，共完成复耕复种面积 1074.59 亩，复耕率达 100%。抓好“三资”管理工作，2022 年度我街道办理农村集体资源资产交易公开招标 44 宗，招标成交总金额 2103 万元。

三是加强精细化治理，助力城乡基础设施扩容提质。狠抓巩固创文工作，助力文明城市创建，积极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共组织大小行动 300 余次，出动车辆 1787 车次、人员 9630 人次，

共计清拆乱搭建 8 宗 445 平方米、累计整治乱摆卖 10480 宗、清理乱拉挂 631 宗、清理小广告 15600 张。加强控违力度，规范有序城镇农村规划建设，累计查处违法建设 46 宗，立案查处 1 宗，组织拆除行动 21 次，出动人员 420 人次，拆除违法建筑 45 宗共计面积 13122 平方米。加强建设用地管理，做好用地审批。

四是统筹安全和发展，推动重点项目攻坚建设。坚守安全发展底线。开展重点项目征地拆迁工作。聚力开展石化园区扩展区征地拆迁工作，纳泥区内的房屋、坟墓和青苗已签完成。同时，完成港南大道及公共管廊征地协议签订。有效处置港南大道、通港大道红线范围内的房屋拆迁及清表遗留问题；完成了巴斯夫一期、二期收尾工作，完成了巴斯夫三期征地范围内所有公财登记确认、房屋拆除及清表工作；着力化解石化产业园区、中科炼化及卫生防护区、中央商务区征地遗留问题。

五是强化综合治理，聚力推动平安东山建设。做好党的二十大期间信访维稳安保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开展拆解“三无”船舶专项行动，有力的打击了海上非法捕捞行为，我街道联合区农业局、东海渔政大队开展此次拆解“三无”船舶专项行动，共出动 62 人次（我街道 51 人次），执法车辆 5 辆次，在龙安村现场拆解涉渔“三无”船舶 4 艘，集中拆解 11 艘，非法捕捞网具 18 副。。抓好信访维稳和化解矛盾纠纷工作。加强反走私工作力度，抓好禁毒工作，抓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控工作，加强社区矫正工作。

六是坚持人民至上，致力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指数。抓好疫情

防控与疫苗接种工作，配合公安大数据推送名单筛选辖区内相关人员，组织开展落地排查，确保每个任务周期核查和核酸采样检测 100%完成，全年主动排查人数共计约 5000 余人。坚持心系群众，认真落实民生实事。树牢为民情怀，抓实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七是加强自身建设，着力提升施政履职能力。加强依法行政。树立良好用人导向，提拔 5 名中层干部；加强下辖事业单位管理，做好 3 个事业单位干部转隶工作。加强廉洁建设，召开街道党风廉政工作 4 次，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发送廉政信息累计 430 余人次。支持纪检监察机关严肃查处违纪违法行为，本年度新受理案件线索 19 条，与 2021 年（66 条）同比下降 71.21%；办结线索 47 条，与 2021 年（36 条）同比增长 30.56%；立案 4 宗，给予党纪处分 3 人。设计创作廉政宣教作品 2 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1. 单位对绩效管理的认识不到位。
2. 绩效管理学习培训不够。
3. 绩效管理制度还未建立健全。
4. 预算编报还不够准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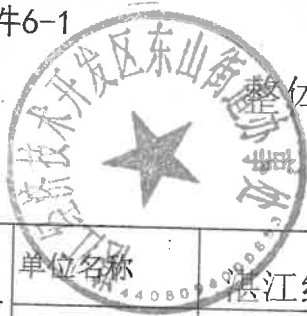
（四）改进措施

1. 提高思想认识，认识到绩效管理的重要性，把绩效结果应用到工作实践中。
2. 加强绩效管理学习培训，提高绩效管理业务水平。
3. 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加强绩效管理。
4. 强化单位预算管理，合理申报年度预算，加强预算资金支

出管理。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基本情况）

（ 2022 年 ）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山街道办事处			单位	行政单位
	下属预算单位					
	单位自评联络人	沈婷婷	联系电话及手机	18820665468	邮箱	
绩效目标情况	<p>整体绩效（总）目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任务1：宣传和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 任务2：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负责辖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廉政建设以及党员教育工作。 任务3：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开展民生保障工作。 任务4：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 任务5：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任务6：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指导基层自治，发挥村（社区）党组织在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 任务7：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推进基层民主建设。 任务8：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派驻街道单位的干部。 任务9：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工作。 任务10：按照职责权限做好辖区内规划、建设、改造和管理工作。 任务11：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脱贫攻坚，巩固脱贫成果。 任务12：做好人大、群团、国防教育、国防动员、兵役和民兵等工作。 					
	<p>整体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任务1：基层党建进一步加强、公共服务进一步提升、公共管理进一步完善、公共安全进一步提高、生态文明建设进一步提高、乡村振兴建设加大投入。 任务2：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思想政治、意识形态、精神文明方面的宣传教育工作。 任务3：为辖区居民提供更为方便的民政、教育、文化、旅游、体育、科学技术、卫生健康、养老、就业服务等方面的服务。 任务4：做好综合执法、平安建设、人民调解、法律服务、法治政府建设等工作。 任务5：做好综合行政执法平台及网格化执法管理工作。 任务6：推进村（居）务公开，指导监督村（居）财务和资产管理工作。 任务7：推进基层民主建设，动员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 任务8：加强街道干部管理和人才队伍建设。 任务9：做好安全生产、公共聚集场所安全监督管理、食品药品安全、应急、防汛、防震、抢险和防灾减灾等工作。 任务10：做好辖区规划建设、市容环境卫生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任务11：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开展乡村振兴建设。 					
	<p>未完成原因分析：</p> <p>本季度本年度已经按照财政部门预算批复完成全部工作任务。</p>					
	<p>项目绩效目标：</p> <p>应申报项目数 0 个 金额0 万元；</p> <p>实际申报项目数0个 金额 0万元；</p> <p>目标批复数0个 金额0万元。</p>					

部门整体管理情况	制度措施建立情况		完善财务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公车使用管理、加班审批管理等方面的制度，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信息公开	自评信息	是否公开	否	公开时间		公开网址				
		预决算信息	是否公开	是	预算公开时间	2022年2月14日	公开网址	http://www.zetdz.gov.cn/wz/zwzk/cwxx/bmyjs			
					决算公开时间	未收到批复	公开网址	未公开			
	绩效目标	是否公开	否	公开时间		公开网址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制定资产管理内部制度	是	资产账与财务账一致	是	配置合理使用合规	是	出租、出借及处置收入上缴	是		
	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780.7 万元	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780.7万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已验收个数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数量	0 个	其中：新建 0 个	续建 0 个	计划当年完工	0 个	计划当年完成验收	0 个			
	项目前期情况	需立项数	0 个	已立日数	0 个	有可行性研究报告	0 个	有概算批复文件	0 个		
		有关立项、申报、批复等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关于批复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淇开财预〔2022〕1号）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调整情况	调整内容（超期超概算情况）		0 个	情况说明						
		报批手续		0 个	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文 号：						
	管理情况	财务（项目）管理办法名称及文号：《东山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									
		其他管理办法名称：《东山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管理制度》《东山街道公务用车管理制度》《东山街道资产管理制度》									
		工作措施：本街道所有项目支出都严格加强财务凭证审核，按照预算批复和项目实施具体情况进行资金支付，专款专用，对需要政府采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0			已验收个数			0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经济性	三公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20.5 万元	实际支出数	14.74 万元	控制率	71.90%				
	公用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125.44 万元	实际支出数	125.44万元	控制率	100%				
工作（含项目）完成情况						未完成目标原因					
重点工作	市委督查得分		政府督查得分		完成率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事处

一级指标 名称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二级指标 名称	权重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权重	权重(%)					
合计	100	100	100				96.6	
预算编制情况	20	预算编制	12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预算编制合理	3
			4	4	依据部门提供的佐证材料,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当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在规范性、详细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1.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级部门项目,得1分; 2.除自然灾害等特殊项目外,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得1分; 3.按要求提前于2021年11月底前将主管的市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下达县(市、区),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80%的,得1分,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1分,未达到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注: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的部门,经部门备注说明后该指标不考核,分值平均增加至“预算编制规范性”的第1和第2项指标)	预算编制按照财政部门要求,部门要求,编制规范	3.5
			5	5	反映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主要考核:1.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3分),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取绝对值),相关数据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2.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如年度中间有无频繁调剂、项目预算调整幅度大、出现预决算差异率过大的项目等(2分)。	1.主要依据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评分,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3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属按程序办理了预算调整或调剂、年度执行中上级增加安排资金、转移支付补助县区等影响的,且单位所附文字说明具体事项和金额清晰合理,可按调整后的收入预算数计算得分。 2.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主要依据所附年度预算收支的相关材料评分,其中: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事项3项(含)至5项扣0.5分,5项及以上扣1分;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2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出现预决算差异率(取调整后预算)5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	预算编制比较准确	4
			4	4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按项目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不完整中取酌情扣分。2.主要依据部门自评报告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评分,未设置不得分:(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2)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的,得1分。	按照绩效目标申报	3.5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事处

一级指标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情况	40	支出管理	2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3
				部门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决算报表财政决01-1表。	3	部门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决算报表财政决01-1表。	3
				支出完成率	4	支出完成率	4
		保障措施	2	主要考核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2	内部控制各项措施健全完整	2
		保障措施	2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数×100%。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政决01-1表,财政下达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具体计算过程予以说明),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可剔除转移支付县区部分等。	4	支出完成率	3
		目标科学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	4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量化的指标,得1分; 3.绩效指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的,得1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4
		目标科学性	4	1.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量化的指标,得1分; 3.绩效指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的,得1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4	绩效目标根据单位实际情况设置,比较科学	4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事处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转移支付下达情况请部门列表说明具体计算过程，列表反映各转移支付的项目名称、应下达金额、要求下达时限、实际下达时间、资金下达文号、实际下达金额、未按要求下达金额及比率等。	1. 转移支付部分：按规定，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需分别在市人大批复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对于上级转移支付，需在收到后30日内正式下达。 2. 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3. 部门预算批复部分得分：按批复的得1分；已批复但超时的，得0.5分；未批复的不得分。 本指标总得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或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则相应指标分值调整至“支出完成率”100%。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实际采购金额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附03表。	资金下达根据区政府文件批复和上级主管部门文件要求办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支出管理	6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请附相关审计、巡查、检查结果做参考)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项目(专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单位资金支付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和单位财务制度执行	6
		项目实施程序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 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2分； 主要依据提供材料就以上评分要点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项目实施程序合规合理	5
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管理	10	5	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5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对项目实施了监管，但措施不够到位有力，出现项目进度缓慢、实施效果不理想等情况的，酌情扣分。	项目监管健全有效	5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事处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按照以下评价要点和分值,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1.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制度;1分。 2.是否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如巡视、审计、监督检查);1分。 3.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相关收入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1分。 4.资产账与财务账是否相符的,1分(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财务报表相关资料评价)。	资产管理规范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相关数据评价)。	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使用率高于95%(含)的得3分,90%(含)——95%的得1分,低于90%的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高	3
		预决算	3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发布有关规定在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得3分; 2.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决算公开或者决算公开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2分; 2.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决算公开均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1分; 3.2022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发现问题,截至2023年12月底仍未整改事项的,得0分;	预决算具有前瞻性和科学性	3
		绩效目标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是否与批复一致。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2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但公开内容不够规范、完整、真实、准确的,得1分; 4.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5.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绩效目标按照规定进行公开	2
预算监督情况	10	自评材料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绩效自评规定在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自评材料,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公开的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	1.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得2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自评材料真实准确	2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事处

一级指标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组织建立情况	1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不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组织建立符合规定	1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	1	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扣0分。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	1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	1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遗漏或不对应；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的，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得1分。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很高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批复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请注明计算过程，并说明预算调整依据及情况）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公用经费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还满足一步提高	3.8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	5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人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点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主要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关于重点任务考核数据计分（包括市委督查和政府督查两部分，取最终考核得分而非部门自评分），如按100分折算市委督查得分95分、政府督查得分90分，则本项指标得分= $(0.95+0.9) / 2 * 5 = 4.625$ 分。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很高	5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	11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本指标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两部分，分值各占2分，其中项目绩效目标主要选取按要求需申报绩效目标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绩效目标中已实现目标数/计划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分值。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很高	4
预算执行效益	30	项目完成及时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2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预算安排项目数×2。	项目完成较及时	2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事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效果性	10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10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效益进行评价: 1.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比较好	10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1.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群众信访办理及时回复	2	
		公平性	5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群众满意度考核结果或者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计分。 1.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扣分最多6分,减分	部门提供依据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工作表现加加减分指标	2.8

注:上述指标的数据来源优先从部门单位的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账册(表)或市财政部门掌握的数据中获取。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部门整体绩效产出情况	效率性	整体绩效目标	计划数	个	实际实现数	个	完成率		
		重要项目绩效目标	计划数	个	实际实现数	个	完成率		
		项目完成及时性	部门预算项目数	个	按期完成	个	比率	%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突出与预期相比相关指标实现情况)							
公平性	是否有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					是			
	群众上访、信访数量	0	人次(次)	答复数量	0	个	其中按规定期限	0	个

区级部门预算单位:

(公章)

填报日期

2023 年 4 月 26 日



